

《高雄文獻》稿約

- 一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（以下稱本館）為深化在地論述、保存高雄文史資料，竭誠歡迎各界投稿《高雄文獻》。
- 二、本刊為半年刊，每年六、十二月出刊。
- 三、投稿內容與主題：舉凡非純文學類而與高雄相關之論述、田野調查、口述歷史訪談、譯著、史料文獻評介、社區營造、移民族群、展演評介、影評、文評與書評、未出版文稿等，均歡迎惠賜稿件。
- 四、投稿注意事項：
 - （一）來稿不得一稿兩投，稿件請以電腦橫式繕打，須附電子檔及紙本稿一式三份。
 - （二）譯稿須附原文及翻譯授權書；若原文書無著作權者，應說明之。
 - （三）「研究論文」稿件，每篇正文以二萬二千字為限；其他類型的稿件，每篇正文以一萬字為限。
 - （四）所列參考書目，應以文稿中徵引者為限，引用文獻須與正文引用一致。
 - （五）來稿文責由作者自負。
 - （六）來稿須依本刊撰稿體例，詳見撰稿須知。
 - （七）各篇作者享有其著作人格權，本刊享有著作財產權。
 - （八）接受刊登之稿件，本刊有權增減文字與圖片。
- 五、稿件審查：本刊採匿名評審制，稿件經編輯委員會送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匿名審查通過後刊印。凡經錄用之稿件，作者不得要求抽回，並須簽署著作權讓與書。
- 六、酬謝方式：來稿一經採用刊出，致奉稿酬，並贈當期《高雄文獻》三冊、抽印本十本。
- 七、稿件交寄：
 - （一）來稿請寄至下列地址：803003 高雄市鹽埕區河西路 99 號 3 樓「行政法人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研究部（投稿高雄文獻）收」。
 - （二）有關投稿問題與意見，聯絡電話請洽（07）5312560 轉 315，E-mail：kaohsiung.h@gmail.com。